

(五)已标价服务清单

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	总价
1	察雅县政府机关干部食堂超市运营项目	昌都市察雅县、察雅县政府机关干部食堂超市运营服务	<p>1. 超市经营的商品必须明码标价，供应商应严把商品进货渠道关，保证所提供的商品、设备通过相关检测和验收，禁止假冒、伪劣、过期、劣质、腐烂、变质食品及“三无”产品进入超市。</p> <p>2. 供应商应做到各项超市管理制度、工作流程上墙展示，各种提示语、标志牌、引导线、装饰画等齐全规范。保持室内空气清新，地面整洁，无垃圾、无灰尘、无蜘蛛网等，门窗玻璃光洁明亮，每日清扫；货架、柜台、橱窗等设施设备无灰尘、无污渍，每日擦拭；商品表面清洁卫生，每日除尘；食品采用防尘措施，使用消毒食品袋等。商品陈列应做到整齐规范，一目了然，容易挑选，便于取放，丰富丰满。</p> <p>3. 供应商应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公示食品临近保质期标准，接受甲方监督。食品临近保质期界定时效和范围为：①保质期在半年以上的食品下架期限为距保质期截止（含当天）20 天；②保质期在一个月以上的食品下架期限为距保质期止（含当天）5 天；③保质期在 10 天以上的食品下架期限为距保质期截止（含当天）3 天；④保质期在 10 天以内的食品下架期限为距保质期截止（含当天）2 天。</p> <p>4. 供应商需提供 24 小时电话支持服务，不得将配送项目进行任何方式的转包、分包，供应商管理层人员实行备案制度，不得擅自更换管理层人员，如遇</p>	一年	符合采购人需求及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	2800000.00 元

			<p>特殊情况进行更换时需得到采购人同意，并备案后方可更换，若发现擅自更换管理层人员的，情节严重者，终止其合同，并追究其责任。</p> <p>5. 检查与监督</p> <p>①甲方有权对供应商的商品价格、产品质量、服务态度、环境卫生、员工管理等方面进行督促检查，供应商须主动配合甲方监管人员的管理。</p> <p>②供应商在商品质量、商品价格、服务态度、环境卫生等方面发生的问题，按照甲方要求限期整改，供应商如不配合甲方监管人员工作或整改未达到甲方要求的，按照合同规定接受相应处罚。</p>			
/	/	/	/	/	/	/

此表可扩展

供应商： 四川省东飞能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 何洁 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 期： 2026 年 07 月 08 日